

一、目標、核心能力與課程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所為國內第一個跨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領域，強調以整合為理念及培育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高等人才為目標之學術機構，在該校及該院的雙重教育目標下，制定該所之教育目標。

在該校四大基本素養與八大核心能力下，制定該所之核心能力，並依此宗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課程結構以環境與自然資源領域之經濟與政策分析、系統規劃與評估、科技與綠色管理三項主軸領域為主；博士班之專業課程，直接與學位論文結合，採整合設計。課程規劃呈現跨領域整合特色，突顯各組課程及結構的系統性與特色。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自 95 年迄今，該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所建構之課程，似乎未能因應產業變化及永續發展理念之推展以為適宜地檢討、修訂。例如：近年在國家社會發展變遷下，101 年「國家調適政策綱領」與 104 年「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等有關自然資源與生態環境政策理念推進下，該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未見配合檢討修訂，且在 101 至 103 年所務會議與課程委員會會議中亦未見相關檢討議案。
2. 該所之教育目標、特色應有別於其他相關學校系所，以建立該所之優勢特色，強化學術發展特色與學生競爭優勢。惟在師資結構及招生逐漸困難下，未見與他校相關系所之優勢進行朋比分析，做為精進自我改善之動能。
3. 該所基礎課程彈性不足，造成特色課程難以開設。

【碩士班部分】

1. 該所教師共 6 位，學生大都會選修每一位教師的課程，如此

對本身想研究的領域，其基礎與專業可能不足。

2. 該所生態與管理課程少，部分學生亦反應有此需求。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所之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宜配合國家社會發展趨勢與需求、所上師資結構及專長，檢討其適宜性與必要性並做適當調整。
2. 為確立該所教育目標、核心能力，強化該所發展特色與學術領域特色、學生競爭力，宜針對相關學校、系所進行評估分析，以增進自我提升及發展競爭力。
3. 宜考量開放該所學生可至相關系所修習基礎課程（如個體經濟學、統計學），以使教師能將心力投入於進階課程。

【碩士班部分】

1. 學生來自不同領域，修課規劃以跨領域方式結合固然是多元化發展，惟研究所課程宜回歸課程三大主軸之專業發展較為適當，並有配套之強化與補修措施。
2. 宜多開設有關於生態與管理課程，或可與其他相關領域（系所、校外）有更多合作或選修機會。

二、教師、教學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所正式教師員額為 5 名，再由碩士在職專班經費聘任 1 位專任師資，合計 6 名；另聘任 5 名兼任教師與 1 名合聘教師；該所專任教師之聘任均有嚴格明確之三級三審制度審查。

該所專、兼任教師專長背景涵括教學目標及授課課程之專業，其中 2 位專任教師在教學、研究及服務表現傑出，已獲該校聘為特聘教

授，亦為該所長期教學與研究發展之重大支持。依該所提供之書面審查待釐清回覆資料顯示，該所教師在 3 個班制之教學總時數偏高，教學負荷偏重，難免嚴重影響該所整體與長期研究發展，也直接影響對學生之指導與實習。

該所自 1 名有關生態環境系統規劃與水資源管理之資深教師退休（103 學年度）後，該領域在短期內有關該所歷年建立良好之學習支持基礎、研究及學生實習機會，有賴於新聘助理教授及後續增聘自然生態領域專任教師共同支持。

（二）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所因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調配不當，導致教師授課負擔過重，對教師教學、研究及學生諮商輔導有重大之影響。

（三）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透過跨系所及跨校課程教學合作支持系統，減輕專任教師授課負荷，並制訂支持學生跨系所及跨校選修辦法，擴大學生在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之學習面向及深層核心能力之學習。

三、學生、學習與支持系統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所課程規劃依經濟與政策分析、系統規劃與評估、科技與綠色管理三主軸，碩、博士生依自己的興趣自由選擇學習的方向與研究的課題，給予學生極大的自由度，必要時導師或指導教授亦適時給予協助。

該所教師能依學生需要調整授課方式，例如為強化學生英文能

力，上課以原文書帶讀、實習課規劃等，由學生訪談中也得知教師教學獲得學生的肯定。

該所規模不大，每個年級的研究生皆有屬於自己獨立空間，且有專業教室提供使用，值得肯定。

【碩士班部分】

由訪談中得知，專任教師共同授課之「自然資源實習」課程，甚受學生的認同，該課程透過同年級學生集體共同完成一項主軸議題的報告書，一方面可以學習到各領域的研究方法，亦可增進論文書寫能力與表達和答辯能力。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該班學生有工作經驗，對課程的規劃與安排亦持正向態度，學習的意願高，訪談中認為所學能夠運用到自己的工作崗位，或在方法、概念上可提供論文書寫之運用。

【博士班部分】

學生為在職工作者，研究方向大都與自己工作相關的議題為主。又博士班要求需參加國際研討會中發表論文與外文期刊發表，此對激勵學生語文能力的提升有助益。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經與學生晤談後反應，學生普遍認為仍有強化英語能力之需求。
2. 該校民生校區與主校區相隔甚遠，學生往返交通時間較長，恐造成學生選課困擾。
3. 學生係因對環境關注而進入該所，但是對環境的基本知識仍嫌不足。
4. 該所制度性的學習支持系統較缺乏。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在已有邀請國外學者辦理短期英語課程、鼓勵學生參加研討會、訂購 Time 外文期刊等基礎之外，宜以獎勵或增訂外語畢業門檻等更積極性之作法，以因應國際交流與時代需求。
2. 宜針對兩校區地理位置相距較遠，造成學生無法於時間相近時修習 2 門課程之問題，擬具相關之課程規劃與改善措施。
3. 各類研究領域宜有基本的環境素養課程規劃，以紮實學生之基礎。
4. 宜透過實習課程及輔導機制，強化對學生的生涯、職涯規劃輔導，如安排在學期間到公、私部門實習等。

四、研究、服務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根據該所提供之相關資料，101 至 103 年間該所專任教師研究出版情形，若以 5 名專任教師計算，共 1 篇 SCI 論文、7 篇其它期刊論文及 71 篇研討會論文；研討會論文相對表現較佳，出版之期刊論文相對較弱。再者，相較於上一週期系所評鑑，當時僅有 3 名專任教師，有 2 篇 SCI 論文、6 篇 TSSCI 論文及 65 篇研討會論文。兩次評鑑週期相較，目前似乎在退步中。

目前僅有 6 位專任教師，但研究、服務與支援系統自成完整體系。教師每學期每週負擔課程時數平均多在 10 小時以上，似乎過重。該所近三年專任教師整體而言，爭取科技部與其它科研計畫仍有進步空間。該所專任教師跨領域合作研究情形，特別在專任教師間合作，以及跨所與校部分，並不顯著。該所教師積極參與政府各委員會議，並協助建構政策執行方案，專業諮詢服務表現優良。

【碩士班部分】

101 至 103 年間該所共有 12 位學生獲得碩士論文獎，學生論文表現優異。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碩士在職專班學生主要上課地點在臺北民生校區，新、舊校區之間交通時間長。

【博士班部分】

博士班招生人數少且多為在職生，研究表現較不顯著。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教師每學期每週負擔課程時數過多，影響研究表現。
2. 本次評鑑呈現的教師出版情形，比上次評鑑週期為差，有改善空間。
3. 該所近三年專任教師爭取科技部與其它科研與產學發展計畫表現仍有進步空間。
4. 該所專任教師跨領域合作研究情形尚待加強，包括所內教師間合作，以及跨所與跨校合作研究，仍有改善空間。

【博士班部分】

1. 博士生論文發表尚待加強，研究表現較不顯著。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宜調整教師上課時數，並依教育部合理時數進行安排。
2. 宜鼓勵教師出版期刊論文、專業專書、專利等，並建置相關獎勵辦法。
3. 宜鼓勵專任教師爭取科研與產學發展計畫，並建置相關獎勵辦法。
4. 宜鼓勵專任教師跨領域合作研究，並請建置相關獎勵辦法。

【博士班部分】

1. 宜建立具體獎勵措施或辦法，鼓勵博士生發表期刊論文。目前雖有「規劃博士生參與教學與研究激勵方案」，惟成效如何，並沒有相關佐證。

五、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共同部分】

該所成立至今 22 年，已歷經 7 位、10 任所長，希望以跨領域經營理念，成為整合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學科的學術單位。透過第一週期系所評鑑，持續以 3 個專業主軸；環境/自然資源經濟與政策分析、環境/自然資源系統規劃與評估，以及環境/自然資源科技與綠色管理做為該所的橫向發展範疇。於縱向整合方面，則設計基礎必修、方法論、專業核心，專業研究與整合選修等課程，藉由整合性課程規劃，達成該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該所聘有專任教師 6 名、合聘教師 1 名，以及行政助理 2 名。103 學年度在學（含休學）的學生人數：碩士班 24 人、碩士在職專班 33 人、博士班 17 人，合計 74 名學生，應可結合師資專長及課程主軸，發展該所之特色。

因應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該所於 103 年 10 月先進行自我評鑑，邀請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該所反應近幾年主要困難為：碩士班報考人數逐年降低（102 年僅報到 4 名學生）、教師授課時數偏高，以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因分開上課，產生與該所的疏離感等問題。

該所對系所評鑑之自我分析、改善與發展依「國立臺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暨各系所評鑑實施要點」建立機制，於所務會議、課程委員會、教評會之會議議題討論。

(二) 待改善事項

【共同部分】

1. 該所制訂自我分析、檢討與改善機制嚴謹度不足，降低評鑑改善之功能。例如：103 年自我評鑑結果與回應，於 104 年 161 次所務會議提案以「追認」方式回應評鑑改善策略，甚為可惜。
2. 該所所務會議包含學期課程開設與學期班表等課務議題，課程議題參雜於所務會議的提案中，減低對於課程規劃、檢討、修正及執行的功能。且課程委員會委員參與廣度不足，無法瞭解課程發展需求。

(三) 建議事項

【共同部分】

1. 針對自我評鑑委員提出之建議，宜分別就可執行部分，分配工作項目並進行執行進度追蹤，同時立案在所務會議中報告檢討。針對無法立即執行，或有其他替代執行方式，亦應具體說明，列入紀錄以為後續追蹤。
2. 課程規劃相關議題宜獨立於所務會議之外，課程委員會成員亦宜納入學生代表、業界代表，且該所之相關委員會宜定期召開，以適時回應外在環境變遷之需求。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